




敬啟者：本校謹定於 2026 年 5 月 9 日至 10 日（星期六至日）舉行校外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負責組別/科目/學會/合辦機構（如適用）：		童軍	
負責老師	黃乾恩老師		
活動名稱	童軍技能訓練營		
活動類別	德育與公民教育		
活動簡介	透過露營和團體活動訓練學生童軍技能和領導能力，為來年成為小隊長作準備。		
活動對象	獲邀童軍	名額	30
活動日期	2026年5月9日至10日（星期六至日）	集合時間	8：30 a.m.
活動時間	（5月9日）8:30a.m. 至（5月10日）2:00p.m.	集合地點	學校乙場
活動地點	香港童軍總會王兆生領袖訓練中心	解散時間	2:00 p.m.
費用及交通安排	營費50元，交通自費	解散地點	學校乙場
服裝	整齊童軍制服	通知書交回日期	2026年5月7日
備註	----		

敬希查察，台端同意 貴子弟參加上述活動與否，請將所附回條交回黃乾恩老師。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  謹啟
梁冠芬



（學校活動通知書 25388 回條）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所舉辦之童軍技能訓練營活動事宜，今專函奉達，*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_____班（ ）
學生（姓名）_____參加上述活動。（*不適用者請刪去）

	姓名	手提電話（如有）	家中／工作電話
學生			
緊急聯絡人（家長）			

此覆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

學生家長簽署：_____ 2026年 月 日

註：回條請於 2026 年 5 月 7 日或以前交回黃乾恩老師。